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HONG

虹

(英) 劳伦斯 著 刘良友 译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HONG

虹

(英)劳伦斯 著 刘良友 译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童 睿
封面设计：嫁衣工舍
版式设计：中图传媒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虹 /（英）劳伦斯（Lawrence, D. H.）著；刘良友译.
—芜湖：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8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ISBN 978-7-5676-0029-4
I. ①虹… II. ①劳… 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92013号

虹

（英）劳伦斯 著；刘良友 译

出版发行：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芜湖市九华南路189号安徽师范大学花津校区 邮政编码：241002
网 址：<http://www.ahnupress.com/>
发 行 部：（0553）3883578/5910327/5910310（传真）
E-mail: asdcbsfxb@126.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制：三河市杨庄双菱印装厂
版 次：2013年8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规 格：787×1092 1/16
印 张：28
字 数：470千
书 号：ISBN 978-7-5676-0029-4
定 价：33.80元

凡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汤姆·布莱文娶了一位波兰女人.....	1
第二章 他们在沼泽农庄上的生活.....	39
第三章 安娜·莱斯基的童年.....	68
第四章 安娜·布莱文的少女时代.....	83
第五章 沼泽农庄上的婚礼.....	114
第六章 安娜胜利了.....	123
第七章 大教堂.....	168
第八章 孩子.....	179
第九章 沼泽农庄的水灾.....	205
第十章 扩大的生活圈子.....	224

第十一章	初恋.....	244
第十二章	羞惭.....	289
第十三章	男人的世界.....	307
第十四章	日益扩大的生活圈子.....	365
第十五章	狂欢的痛苦.....	378
第十六章	虹.....	431

第一章 汤姆·布莱文娶了一位波兰女人

布莱文一家世代都住在沼泽农场上。在这片宽阔的草原上，洗耳河曲曲弯弯，缓缓地穿过岸边的赤杨丛，把德比郡和诺汉丁郡分割开来。两英里之外的一座小山上，屹立着教堂的尖塔，而整个小镇上的屋子好像也都在卖力地朝着那座小山涌去。每当布莱文家中成员在田间劳动时，一抬头就可以看到伊尔科斯顿的教堂的尖塔和它背后清澈湛蓝的天空。以至于当布莱文又一次低下头去面对那平整的地面时，他便能清楚地感受到有东西耸立在他遥远的上空。

布莱文家人的眼中似乎总是流露出一种热切的期待，这期待来自他们自己也不很清楚的东西。他们又似乎已为那将要来临的东西做好了充分的准备，他们脸上总带有继承人的特有的无忧无虑、安心等待的神情。

他们这一家人的皮肤白皙、充满了阳光般的朝气，说话有条不紊，因此，可以毫无掩饰地向人坦露自己的胸襟，但是你必须得等着他们慢慢吞吞来，这样你才可以完全看到他们的神情是如何从欢笑转变为愤怒，从一种充满情谊爽朗的笑容，转变为一种充满激情的愤恨，似乎要完全经历变天时天空所呈现的各种色调。

他们生活在自己富足的土地上，而且靠近一个正在发展的城镇，他们已经完全忘记了什么是贫苦的日子。因为每一代都有很多子女，祖传的财物每次都被分散，所以他们其实并不富裕。可是在沼泽农庄上，他们的生活始终还算宽裕。

就这样布莱文家族一代代地生活着，不具有对贫穷的恐慌。他们非常勤劳，那是因为他们身上有种永远使不完的力气，当然并不是因为缺钱。他们从来也不挥金如土，他们非常清楚最后一个便士的重要性，本能使他们就连吃剩下的苹果皮也不愿轻易扔掉，因为那苹果皮可以用来喂牛。但是他们置身其中的那片蓝天和土地是那样的富有，这些难道会有结束的时候吗？

春天，他们能够感受到生命的汁液在涌流，知道那是一种不可遏止的浪潮，每年这个时候都会奔涌过来播下新生命的种子，然后又离开了，在辽阔的土地上留下了新一代。他们很清晰地知道天地阴阳的交合，大

地把阳光吸入进自己的五脏六腑，又在晴天把雨水吸干，瑟瑟的秋风使大地变得干燥赤裸，鸟儿连藏身之处都没有了。他们的生活以及相互之间的联系就是这样；土壤暴露它的垄沟，接纳他们播下的种子，通过他们的耕作变得是那样平坦和柔和，有时仿佛欲望一样，粘在他们的脚下。在庄稼成熟等待收获的季节里，它们又会变得坚硬和冷峻，但是他们每时每刻都能感受到这片土地的脉搏和肌肤。玉米摇晃着它仿佛丝绸般的嫩芽，它的光泽也在能够看得见它们的人的身体上飘浮。他们抓住奶牛的奶头，挤出牛奶，奶牛伴随着人们的手一次次地律动，奶牛奶头中涌动着血液的脉搏和人手的脉搏交汇在一起。他们骑上自己的骏马，把他们的性命依托给自己牢牢夹住的双腿，将马匹套上马车，之后用他们紧抓着缰绳的双手，逼迫他们的马气喘吁吁地改变自己的初衷。

秋天，鸬鹚鸟已经开始不停地鸣叫，成群结队的鸟儿好像涌出的扇面水花一样飞掠过休耕地，白嘴鸦盘旋在雾蒙蒙的含水欲滴的天空中，然后呱呱呱地不停叫着飞进寒冷刺骨的冬天。男人镇静地坐在自家的火炉边，了无牵挂的妇女在他们的周围来回走动，一天的农耕生活、牛群、土地、庄稼和天空充斥着他们的四肢和身体，头脑简直都快要停止运动，但是他们的血液，经过一天没完没了的劳作却仍在沉重地流动着。

妇女们的情况则完全相反。虽然在她们身上也有与血肉之躯相连的疲惫感，比如给小牛喂奶、饲养成群结队的小鸡、把食物硬塞进小鹅的咽喉，但是她们所能感受到的是小鹅脖子上脉搏的律动。可是妇女们却情不自禁地跳出这热烈的、漫无目的的田园生活，将自己的目光投向远处那个更为空旷的世界中。她们仿佛能感受到那个能讲话、能阐明看法的世界的嘴唇和思想，她们还能听到从远处传来的天籁之音，她们始终竖耳聆听。

对于男人来讲，只要大地在他们的犁耙下翻滚，为他们打开沟渠，只要微风能吹干潮湿的麦穗，让初生的玉米苗打着滚儿翻起一阵阵快乐的波浪，就已足够。对男人来讲，假如他们能够帮助自家母牛生产，或者在存储粮食的谷仓下面挖出一窝老鼠，抑或是用他们自己的手猛烈地一击打死一只小兔子，那就足够了。他们清楚在自己的骨子里，在辽阔的大地、湛蓝的天空、凶猛的野兽和一望无际绿色的庄稼之间，有如此多的温暖、生命力、悲伤、痛苦和死亡就足够了，他们和这些东西有着那么多的交流与沟通，所以他们的生活是如此的丰富多彩，甚至是过分的丰富多彩了。他们的感官应接不暇，他们的脸永远朝向血液所散发出的热量，眼睛永远直视着太阳，因为长期凝望着的生命的源泉而感到目不暇接，无力回顾。

但是女人所想得到的却是另一种生活方式，一种并不是每天都和血肉之躯连接在一起的生活方式。她们的房子朝向农居和田野，遥望着大路和建有教堂及大院的村落，遥望着远方的另一个未知世界。她们立起了身，望着远处那充满了许多城市和政府的世界，望着男人们自觉进行活动的那片让她们感到非常神秘的大地，在那儿有许多秘密将被揭示，人们的各种欲望都会得到满足。她们向远处凝望着由男人领导一切和不停进行变革的地方，她们既然已经把脸从跳跃着的生活脉搏之上扭转开来，并以此为其后盾，便尽力要去开拓远方的未知世界，以此扩宽自己的视野、活动范围和自由，而布莱文家的男人们却仍旧只是向内望着那充满了生命的活力，那种活力好像正永不停息地注入他们的血管。因为她们必须朝外看，就常常从自家的房子前，观察着外面大千世界中的男人们以及他们各种各样活动，与之相对，她们的丈夫却一直向房后观望着，望着天空、收割、牲畜和大地，她们很想擦亮眼睛看看男人们在寻求知识方面所进行的斗争，她们竭力要聆听他们在获取胜利后说些什么，她们最深切的愿望已经和她们所聆听到的战斗声粘合在一起了，那战争正在她们完全不清楚的那个未知世界的边缘进行着，离她们是那么的遥远。她们也愿意了解并成为战士中的一员。

在科西泽那边儿，住着一个牧师，他讲的仿佛是另外一种语言，高深莫测，与此同时还摆弄出一种高贵的神情，这两者她们都能看得清楚，但是她们根本没有法子做到。那牧师所活动的世界，完全在她们自己男人生存的世界之外。她们完全了解自己村子里的男人：充满活力、行动缓慢、身材魁梧，也都很独立自主，为人随和、安居乐业，但是缺乏对外界事物的敏感，生活圈子狭窄。而那位牧师，尽管和她们的丈夫比起来，显得又黑又瘦、缺乏力气，但是他的机警和丰富的生活阅历使布莱文家的男人，显得非常呆笨和土气。她们非常了解自己的丈夫。但是在那牧师的性格中，就存在许多她们永远所无法了解的东西。布莱文家的男人有足够的力量控制住牛群，而那牧师却有力量控制住她们的丈夫。那牧师究竟凭借什么就能像普通人高于牲畜一样，高于普通人一等呢？她们很渴望知道。她们也非常乐意能过那种更高层的生活，即便她们自己不行，也愿意她们的孩子能够过上。一个人尽管和公牛相比起来，显得非常羸弱和矮小，但是却能够比公牛更有力量，一个身体瘦弱矮小的人，也能够变得比别人更为壮大，这其中的道理究竟如何呢？如果使他们变得壮大的不是金钱、权力、或者地位，那牧师凭什么能控制汤姆·布莱文——而汤姆·布莱文却永远不能控制牧师。即便你把他们俩的衣服都脱掉，送到一个荒岛上去，那牧师仍旧是主人，他的灵魂仍是别人灵

魂的主人。这是因为什么？为什么？她们认为这也许是知识的问题。

那牧师非常贫穷，也不如一般男人能干，但是他却能与那些上等人列为一等。她们看到他的孩子出生，看到那孩子还很小的时候就在母亲身边跑来跑去。可就在那时，那孩子已经和她们自己的孩子区分开了，明确地分开了。他们自己的孩子为什么那么不如人？那牧师的孩子为什么一定要比她们自己的孩子高贵，为什么从一开始，就能让他们高高在上？这不是因为金钱，甚至也不是因为出生于不同的阶级。她们以为，这是教育和经历的问题。

做母亲的期望让自己的孩子们得到的就是这个，这种受教育的机会，这种更高层次的生活方式，这样他们就可以过着人世上最高级的生活了，因为她们的孩子，至少她们最心爱的某些孩子，都具有完美的个性，应使他们完全和这个土地上至关重要的人处于相同的地位，而不应该默默无闻地和一些工人生活在一起。他们为什么就该默默无闻，一生承受着压抑，承受着不自由的痛苦？他们应该怎样做才能到那个更高贵、更活跃的生活圈子里去呢？

雪利大院的那位乡绅太太更激发了她们的许多幻想，她时常带着她的孩子们到科西泽教堂来做祷告，女孩子都穿着漂亮的水獭皮斗篷，戴着漂亮的小帽子，她自己也像一束冬天里的玫瑰，是那样的高雅和娇嫩。如此迷人，身材如此苗条，如此光彩夺目，这位哈代尔夫人心里又会怎样想呢，这可能是布莱文太太永远也不知道的。哈代尔太太的性格和科西泽普通妇女的性格究竟有什么不同呢，她究竟在哪些方面比她们强？科西泽的妇女整天兴致勃勃地议论着哈代尔太太，谈她的丈夫、她的孩子、她的客人、她的衣着、她的仆人和她的家务管理情况。雪利大院的这位夫人是她们生活中最具体的目标，她的生活是鼓励着她们的一部史诗。她们通过她，过着自己的幻想生活。在议论她整天喝酒的丈夫，臭名远扬的哥哥和她的朋友——这个选区的国会议员威廉·本特利老爷的时候，她们如同是在上演她们自己的奥德赛，出现在她们眼前的也就是佩内洛匹和尤利西斯，喀耳刻和那群猪，以及那永无止境的蛛网。

所以，这个村子里的妇女是很幸运的。她们全都在大院里那位太太身上看到了自己的理想化身，全都通过哈代尔太太的生活使自己获得了精神上的满足。沼泽农庄上的这位布莱文太太则更抱着非分之想，渴望将来过着和那个阔绰女人一样的生活，渴望进入她所透露的那更宽广的生活，好似一个曾经到处旅行过的人就代表着无数远方国土的生活一样。可是为什么一个人知道一些远方国土的情况就能够使他变得与众不同，变得更为高贵、更伟大了呢？为什么一个人比为他服役的牲畜和牛群更

高等呢？一切还是归结于那个问题。

这首史诗中的男主角就得靠牧师和威廉老爷这些人来扮演了。威廉是一个瘦高个儿，脾气很急躁，动作行为非常古怪。他拥有一大片土地，生活圈子非常宽。啊，这真是一些谁都知道的情况，这个具有思考和理解能力的了不起的人物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村子里的妇女们可能更喜欢汤姆·布莱文，和他在一起可能舒服得多，可是如果从他们的生活中排除掉那个牧师和威廉老爷，那她们可能就会变得群龙无首，感到心情沉重、生活毫无乐趣，并开始彼此仇恨。只要面前有那么一位可望而不可即的神奇人物，她们就能够生存下去，不管她们的命运实际上如何。哈代尔太太、牧师、威廉老爷，正在远处那种神奇的境界中活动，而他们的活动让生活在科西泽的人们又刚好隐约可见。

一八四〇年前后，沼泽农庄所在的那个草原被人开凿出了一条运河，将新开采的煤矿和洗耳河谷连接起来了。运河两岸是很高的堤岸，河流经过村子里的房前，向大路边奔流而去，一座很大的渡桥横跨在运河之上。因此，沼泽农庄和伊尔科斯顿便隔开了。小河谷的尽头是一座丛林密布的小山，以及科西泽村子里的尖塔。

因为占用了自家的土地，布莱文家获得了一笔数目可观的赔偿费。接着，没过多久，运河旁边挖出了一个煤矿，又过了不久，中部省铁路公司的铁路修建完毕，铁路沿着河谷一直修到伊尔科斯顿的山脚下，到这时外来的侵犯才算暂时结束。这个市镇发展得非常迅速，布莱文家始终忙着生产一些城市供应品，他们变得越来越富有，简直已经变成商人了。

但是沼泽农庄仍旧还是原来的样子，比较偏僻，位于运河堤岸古老的而安静的一面，河水在阳光照耀下的河谷中流淌着，沿着一排排的赤杨树缓缓流动着，布莱文花园门前的一排白蜡树旁边是一条大路。

从花园门前的大路向右边望去，透过运河渡槽上平整黑暗的拱门，可以看到不远处蜿蜒曲折的煤坑，再往前看，一片片简陋的红色房屋附着在河谷的两边；在这一切的更远处是市镇里烟雾迷茫的小山。

在大门之外的世界，农庄刚好从文明侵犯中逃脱。这些房屋面对着大路，花园里有一条小路可以直接穿越过去，到了春天，这条小路的旁边长满了绿叶黄花的水仙，房子的两侧是一些紫丁香、绣球花和女贞树丛，把农庄的后边全部遮掩住了。

房屋后面，是一大堆乌七八糟的小棚子，从几个边界不清的牲畜栏边一直延伸到房屋的围墙附近，养鸭的池塘在最远的一堵墙那边，白色羽毛全部都沾在那一带的土堤上，还有一些肮脏的羽毛被吹到运河堤岸下面的草地和豆荆树丛里去了。那堤岸高高耸立，仿佛是近处的一扇影

壁，因此，偶尔能看到，一个人影像皮影一般在眼前走过，或者一个人赶着一匹拉车的马从天空飞了过去。

一开始，布莱文家的人对于在他们身边发生的这一切混乱的状态感到非常吃惊。修筑的运河使他们在自己的土地上变成了陌生人。用土堆起来的堤岸将他们排除在外，他们感到很不安。当他们在田间工作的时候，从已经很熟悉的堤岸那边，时常传来有节奏的机器开动的声响，这声音开始使他们很吃惊，后来对他们来说却演变成了一支催眠曲。接着，尖锐的火车汽笛声也穿透他们的心脏到处回荡，这声音给他们带来一种含有恐惧意味的快乐，它表明远方的世界已经在向他们靠近，就在眼前了。

当农人们从城里赶着车回来的时候，他们时常可以遇到从煤矿坑口走出来的满身污黑的矿工。在他们收割庄稼的时候，西风会带来一股矿渣被燃烧之后的硫磺气味。十一月，当他们拔萝卜的时候，能够听到空车皮在转弯时发出刺耳的克啷克啷声，这声音振动着他们的心，同时也让他们知道了在远处进行着另一种活动。

这时候，奈尔弗雷迪·布莱文已经和希诺的一个妇女——外号叫“黑老马的女儿”结了婚。她是一个苗条、漂亮、皮肤微黑的女人，说话非常逗，但讲的一些刺耳的话并不会真的伤害人。她是非常奇特的永远自得其乐的人，说话很不客气，但是从来不住心里去，也很少动感情。因此，尽管她时常唠叨没完，尤其是对她的丈夫，有时也会大声喊叫，在骂完她丈夫之后她还可能对谁都会责备几句，但是听到她责骂的人只会感到非常有趣并且对她怀有非常深的感情，尽管在当时他们也有些气恼，简直对她不能忍耐。她虽然大声责骂丈夫，可总是用一种平稳的、不紧不慢的语气，那讲话的不同寻常的态度总让他感到某种骄傲和男性的胜利，有一种暧昧的感受，尽管他有时也止不住对她所讲的那些话难为情地皱皱眉头。

布莱文自己也时常显得很可笑，偶尔发出一阵平静和爽朗的大笑，他就像新封的爵士一样被惯坏了。他一声不响做着他自己想干的事，对她的责骂只是抱以回笑，有时用一种她非常喜欢的方式逗她并解释几句，之后还按照他自己的想法去做。有时候，实在被刺痛了，他就会乱发一通脾气，吓唬她一番，让她不要再讲下去，这阵脾气好像许多天以后都一直没有从他的心中消失，在这种情况下，她总是用尽一切法子来安慰他。他们是两个相离得很远却又不可分割的生物，他们彼此都不知晓，然而却是从一个相同的根上长出的两个树杈。

他们一共生育有四个儿子，两个女儿。最大的儿子老早就跑到海上去，一直没有再回来。在这件事之后，母亲就变成了一家人关心和在意

的对象。第二个孩子，是妈妈最宠爱的奈尔弗雷迪，他在兄弟姐妹中最为沉默寡言，曾经被送到伊尔科斯顿去上学，之后稍稍有些进步。可是，尽管他很想学习，也非常努力，但不管学什么，他却都只能学到一点最简单的知识，只有绘画是个例外。在这方面，他倒还有些天赋，因而好像这就是他唯一的意愿，所以学得非常努力。在对许多事情发了许多牢骚之后，甚至进行了激烈的反抗之后，以及在换了好多工作之后，他的父亲已经对他非常失望，他母亲似乎也绝望了，可这时他却在诺汉丁郡花边工厂担任了绘图员的职位。他依然很不随和，穿衣服毫不考究，说话还带着浓重的德比郡口音。他始终尽一切力量干他的工作，以求维持住他在镇上的那个职位。渐渐地他也能设计出很漂亮的图案，生活过得很滋润。可是，在绘画的时候，他的手本能地只会画出一些粗犷的松垮无力的线条，要让他在那一小块方纸片上一笔一画来描绘花边图案，计算着、一点一滴地描绘，这简直就是一件非常残酷的事。但是他还是顽强地工作着，承受着让他心烦无比的痛苦和折磨，不惜一切代价追随着这个他已经选定的目标。所以在他回到生活中来的时候，也就必然变得特别呆滞、顽固、沉默，好像随时都满面怒容。

他后来和一个药剂师的女儿结了婚。这姑娘自以为很有社会地位，因此他也变成了一个势利眼。他仍然以他原有的那顽固性格，在家里追求一种外表上的高雅。假如有任何丢人的或者不顺心的事发生，他就会火冒三丈。后来，他的三个孩子都渐渐长大了，他也变成了一个生活稳定、差不多已接近中年的人，这时他却转而去追逐一些莫名其妙的女人，变成了一个不声不响、难以理解的专门追求非分快乐的人物，毫无顾惜之情地将他愤怒的资产阶级太太扔在了一边。

第三个儿子弗兰克琳从一开始就拒绝学习任何东西，从一开始他就非常喜欢在农舍后面第三个畜牧场那边的一个屠宰场里泡着。布莱文家本来始终自己宰杀牲畜，并把多余的肉分给附近的邻居。因为这种缘由，逐渐在农庄上也有了一种固定的屠宰业务。

弗兰克琳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就被由屠宰场到村舍沿路滴落的黑色的血液所吸引住了，被有人从肉棚里扛出来的大扇的牛肉和深藏在大片肥肉中的腰子所吸引住了。

他是一个很英俊的小伙子，有着棕色的柔软头发，五官端正，样子很像后期罗马青年。他非常容易激动，性格比较软弱，比他的妹妹们都更容易忘乎所以。十八岁的时候，他和一个工厂的女工结了婚。她是一个脸色苍白，肥胖而又很文静的姑娘，有一双狡猾的眼睛和一副迷人的嗓音。她极力讨好他，最后终于和他结婚，每一年都会给他生一个孩子，

但她却完全把他当傻瓜一般看待。在他正式开始经营屠宰业之后，他才发现对这行业已经越来越不感兴趣，一种蔑视的心情使他变得对自己的工作毫不在乎。他开始酗酒，人时常看见他在酒馆里没完没了地唠叨着，好像他什么都知道，而实际上他也只不过是一个整天胡说八道的呆瓜。

女儿中最大的叫爱莉丝，她嫁给了一个矿工，在伊尔科斯顿度过了一阵狂风暴雨似的生活之后，后来就带着她的一大群孩子搬迁到约科郡去了。最小的一个女儿埃菲尔还留在家里。

兄弟姐妹中最小的汤姆，比他的哥哥们都小很多，他一直和他的姐姐们在一起成长。他是他妈妈最喜爱的一个儿子。她妈妈终于决定在他十二岁的时候，送他到德比中学去上学。他不喜欢去，他的父亲也不勉强他，可是布莱文太太却打定主意一定要这样做。这位苗条、漂亮、衣服贴身、丰满的妈妈现在已经是全家任何决定的中心，她一旦下定决心要干什么，全家人都无法改变她的决定，这情况是常常发生的。

于是汤姆就上学去了。这从一开始就是一个失败，尽管他自己并不乐意如此，而且他相信他母亲是为了他好，但他知道她不肯承认他天生的气质。但是他以一个孩子内心深处的本能预感到他学习的情况将会如何，他知道自己在学校一定会很丢人，可他同时也以为这种折磨是不可避免的，仿佛他自己是有罪的人，命运不好，而他母亲的想法倒是对的。如果他能够变成他自己所愿意的样子，那他也就会成为他母亲急切盼望他变成的人物了，然而这显然是出于幻想。他将会非常聪明，而且可以变成一位上等人，这是她对他所抱的幻想，他知道，这也是任何一个男孩子都应该有的正确志向。可是，正像他很早的时候，在谈到他自己时就曾对他母亲说过，用一个猪耳朵做出一个丝绒的钱包，这话使她非常伤心和痛苦。

到学校以后，他不管天生的无能，在学习方面进行了坚持不懈的努力，强迫自己坐在桌子边。为了集中精力读书，记住他所要学的东西，他把自己搞得脸色苍白、憔悴不堪，结果仍旧没有用处。即便他打退了最初的厌倦情绪，拼命学进一点东西，可是再深入一点，他就怎么也学不进去了。他根本不具有有意识地去学习任何东西的能力，他的头脑根本不起作用。在感情方面，他却发展得相当快，他对他周围的环境非常敏感，有时甚至有些过分，可是同时也很细腻、非常细腻。有时他很有些看不起自己。他了解自己的局限性，了解他的脑子非常迟钝，简直是笨到家了，所以他特别谦虚。

可是同时，在情感方面，他又比大多数的孩子更加爱憎分明。他的种种感官比他们发达，他的本能也显得比他们更细腻，有时他自己都不

免给搞糊涂了。他非常讨厌他们的笨手笨脚，简直非常看不起他们。可是一遇上动脑子的事情，他就明显不如人了，这时就只能听从他们摆布。他完全像一个傻瓜，甚至别人对他讲的最愚蠢的讥讽，他都无法辩驳，因此他常常不得不承认他从来不相信的东西。承认之后，他自己也不知道他究竟应该相信还是猜疑那些话，总之他觉得他是相信的。

但是，任何人如果能通过感情让他体会到一些东西，他就会对他格外喜爱。比如像教文学课的老师带着激动的感情朗读一段坦尼森的《尤利西斯》一般，或者如同朗诵雪莱的《西风颂》的时候，那激动的情绪能使他完全出神。老师看到自己在这个孩子身上所产生的影响，也就会一直读下去。这种经历给汤姆·布莱文带来的感受是无法描绘的，他简直感到害怕起来，那情感实在太深刻了。但当他自己几乎是悄悄地、非常腼腆地拿起书来看的时候，刚一读到“哦，狂野的西风，你秋之神的气息”的时候，印出来的书面文字，竟立马让他浑身起鸡皮疙瘩，感到特别厌恶。此时他会觉得满面通红，一种愤怒和无能为力的强烈感情几乎让他难以承受。他把书丢在地上，一脚踏过，随后就跑出去，到板球场上去了。他对书的痛恨犹如它们是他的敌人一般，比对任何人都有过之而无不及。

他没有法子凭意志来控制自己的注意力。他从来没有把心思固定在任何一事物上的习惯，他老觉得没有抓挠，也不知道该从什么地方开始。他感到在他身上没有一样具体的东西，没有一件他清楚地知道的东西。他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所以一遇到要用心去理解一个什么问题，或者用心去学一点什么的时候，他简直是无能为力。

他颇具有学数学的天赋，可是假如有一个题目他不会做，他就会像白痴一样不知怎么办才好。因此他感受到在他身体下面没有任何一块坚实的地方可以立足，他似乎是漂浮在半空中。最难办的一件事是，一些问题如果没有人提供他一些提示，他就彻底不会计算。假如他必须写一篇议论军队的正式文章，他也算是学会了重复说说他所知道的几件事实：“你到十八岁就可以参军，但是身高必须超过五英尺八英寸。”但是他一直都深深地相信，这需要某种特殊的技巧，而他的平凡个性早就让谁都看不起了。这时他就会气得满面通红，一种耻辱感几乎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划掉已经写下的几句话，拼命想几句很像作文的句子，但想不出来，他更感到无比愤怒和羞辱，于是马上扔下笔，宁可让人给撕成碎片也不想再写什么作文了。

他很快适应了学校里的生活，那学校里的人对他也习惯了，把他当做是一个无可救药的笨拙学生，但是对他的慷慨和诚实的天性也表示尊

敬。只有一位心地狭窄、专横跋扈的教拉丁文的老师时常欺负他，他的一双蓝色眼睛随时充满了羞辱感和愤怒感。曾经发生过一件可怕的事情：这孩子用一块石板将那个老师的头给打破了，可是之后却无人追究此事。尽管很少人同情那位老师，但是布莱文却很害怕，甚至在好久以后，当他已经成人后，一想起这件事他还感到非常难受。

后来离开了学校，他感到很开心。这并不是因为他在那里不愉快，在学校里和其他一些年轻人在一起，他感到很开心，至少他觉得可以忘掉烦恼，因为那里充满各种活动，时间飞逝如梭。可是他永远不会忘掉，在学校，他始终处于一种不光彩的地位，时常记得他在学习上的失败和无能。可是，他健康的体魄和血气方刚却不会让他显得非常狼狈。他的生命力很旺盛。然而他的心灵却非常脆弱，简直毫无法子。

他曾经喜欢过一个热情、聪明的但是瘦小的孩子。他们俩之间始终维持着如同大卫和约拿单之间的古典友情。布莱文担任着随时准备为大卫效劳的约拿单的角色。可是，他始终也不曾感到他自己和他的朋友处于平等的地位，因为那个孩子的头脑远远胜过了他，使他无比羞惭地被远远抛在了后面。所以一旦开学校，这两个孩子就再也不来往了。但布莱文却始终记得他过去的这个朋友，把他当成是一种荣耀，一种值得怀念的经历。

汤姆·布莱文很高兴又回到农庄上来了。在这里，他又彻底变成了自己的主人。“我天生长着两条泥巴腿，还是让我和这些庄稼打交道吧。”他对他非常愤怒的母亲说。他把他自己看得非常低下。可是当他在农庄上干活的时候，他倒是感到非常愉快。积极地去劳动，又再次闻到泥土的芳香气息都使他感到非常愉快，他也很自豪自己拥有青春、活力和幽默，一种令人欢笑的机智，很高兴自己具有忘掉自己缺陷的意志，虽然有时不免对人大发脾气，可是一般来讲，他和任何人、都处得比较友好。

在他十七岁的时候，他的父亲从一个草垛上摔下去死了。母亲带着一儿一女在农庄上一起生活。那个满嘴骂骂咧咧、牢骚没完，对世界上的一切都表示嫉妒的屠夫弗兰克琳偶尔会回来待一阵，他对世界上的一切不满，总觉得全世界的人都对不起他。弗兰克琳特别不喜欢年轻的汤姆，一直说他是没出息的孩子，汤姆也非常痛恨他，以至于有时气得满脸通红，蓝色的眼睛露出凶狠的光。埃菲尔总站在汤姆一边反对弗兰克琳。当奈尔弗雷迪从诺汉丁回来的时候，老是耷拉着下巴颏儿，很少说话，看不起家里的所有人，可是埃菲尔和妈妈却都站在他这边，把汤姆抛开了。看到这位哥哥，没有住在家里，作为一个花边设计员，几乎成了一位上等人时，家里的妇女们就以为他是英雄，这使他感到非常苦

恼。但是，奈尔弗雷迪这时已经变成了某种被解放的普罗米修斯，所以女人们更加喜欢他。后来汤姆才对他的这个哥哥了解得更深一些。

汤姆原是家里最小的一个儿子，在管理田庄的事务以后，他也颇感自己的地位非同一般。他才只不过十八岁，可是他完全可以把父亲所干的一切事都包下来。当然，他母亲仍然是全家的中心。

这年轻人变得越来越活泼，对整个生活无时无刻不充满了热情。他劳动、骑马、赶车上市场，有时也和几个朋友一起喝个半醉，或者玩九柱球，在巡回剧团演出的时候去看戏，等等。有一次，他在一个酒馆里喝醉了，被一个妓女引诱，他就和她一起上楼去了。那时他才不过十九岁。

这件事过后他感到非常害怕。在农舍厨房里的亲近关系中，女人处于最高的地位，在有关家务、道德和行为的问题上，全家的男人都得听从她们的意见。妇女是宗教、爱情和道德的未来生活的象征，男人把自己的良心放在她们的手中，对她们说：“请作为我良心的守护者，作为在门口随时守候着我出出进进的天使。”女人们也一定不会辜负他们的叮嘱。男人毫无保留地以她们为自己的生活根基，高兴或愤怒地接受她们的赞扬和责骂，他们可能反抗，或者大发雷霆，但是在任何时候也没有真正脱离过她们的管辖。他们依靠她们来获得自己的稳定，没有她们，他们就会感到自己像风中的稻草，被风吹得东飘西荡。她们是船锚，是安全的保障，也是上帝制约的手，但是有时也让人非常厌恶。

现在，汤姆·布莱文不过十九岁，好像只是一根刚刚长出来的嫩苗，这根嫩苗还扎根在他的妈妈和姐姐身上，但是却和一个妓女在酒馆里睡觉了，他感到非常惊愕。因为对他来说，到现在为止他所知道的只有一种女人——妈妈和姐姐。

现在，他真不知如何才好。他当时感到某种惊奇、几分愤怒、痛苦和失望，他第一次尝到的味道像嚼蜡，使他很担心将来的生活都会是这样，担心他将来和女人的联系全都是这样的索然无味。在那个妓女的面前他稍稍感到有些胆怯，担心自己无能而让她瞧不起，他对她实在不感兴趣，可是对她又有些畏惧。有一阵子他简直震惊了，觉得自己很有可能被她传染上性病。而在这一切混乱的感情中，常识却伸过它稳重的手来扶住他，并对他说，既然你现在并没有得病，这件事也就没什么太大联系。因而他很快又恢复了平静，的确这件事也没有太大的联系。

但是这件事曾经使他非常吃惊。并且使他在内心深处对自己失去了信心，也加强了他不知能否控制住自己的恐惧。不过，几天之后，一切又平淡了，他仍是那样毫不在乎，自得其乐地生活着，他的蓝色眼睛又变得和原来一样清晰、真挚，脸又变得那样容光焕发，食欲和过去一样

旺盛了。

至少表面上是如此。但是实际上他已经多少失去了一些他过去的那种对什么都满不在乎的信心，而且在讲话的时候也比过去考虑得更多了。

在这件事之后的一段时间里，他变得比过去更镇静，喝酒的时候更加节制一些，跟朋友们的交往也比较少了。第一次和那个女人肉体之间的接触带来了幻灭，一方面增强了他要找到一个能够象征他一切难以言表的强有力的宗教冲动的妇女的愿望，另一方面也使他的行为更加检点了。他还担心失去他非常害怕会失去的东西，他不敢肯定究竟是否还占有它。那第一次的事件没有关系，可是在他的内心深处，他以为最严重的，并且使他最害怕的是恋爱这种事情本身。

他现在老为情欲所困，脑子里总是想着一些淫秽的场面。可是，现在他之所以不再去找一个放荡女人，原因除他自己有些神经质的天性之外，主要是那一次的经历留给了他贫乏和无聊的回忆。一切都没有意义，只不过是一种纯官能的运动，他实在没有脸面再去重复这样一次冒险经历。

他曾经进行了一次很强的努力，维持他天生的快乐性格不受到伤害。只要生活得很平稳，他人生中就充满了乐趣和幽默，充满了满足和无比的欢乐。但是现在他却常常感到非常紧张，他的眼睛里也呈现出了不安的神色，有时也会稍微皱起眉头。他那种欢快的幽默被一种压抑的沉默所代替，常常接连好几天他都心神不定。

他自己也没法说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变化，在很长时间里，都充满了淡淡的愤怒和怨恨。可是他知道，他心里是老在想着女人，或者某一个女人，这种想念日复一日地存在下去，使他感到非常愤怒。简直无法抛开这种思想，这使他感到非常可耻。

他也曾遇到过一两个对他表示好感的姑娘，开始和他交往时希望他们的爱情能够迅速地发展下去。可是当他和一个漂亮的姑娘在一起的时候，他发现他根本不允许他们的关系如他想象的那样发展下去。那女孩子待在他的身边这一事实使那种发展更加不允许了。她的那种情况他没法想象，他又没法想象她光着身子时候的情况。她是一个他喜欢的姑娘，可是他非常害怕，简直不敢想象让她脱光衣服时的神情。他知道在脱光衣服这个最后的问题上，他对她来说根本不存在，她对他说来也完全不存在。另外，他如果和一个放荡的女人在一起，事情就会发展得很快，她会使他一刻也不得镇静，这些使他简直不知道自己是该赶快从她身边溜走，还是该出于火一样的情欲的需要，马上就把她弄到手。这时他会再一次想到他所受到的那一次教训：如果他和她胡来，所得到的只能是